

## 報到（就讀）意願切結書

本人：\_\_\_\_\_申請編號：\_\_\_\_\_參加 110 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，錄取貴校\_\_\_\_\_系，經慎重考慮，願意依貴校相關規定辦理報到手續，以取得入學資格，並切結保證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 本人如獲 110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分發錄取時，願依 110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簡章規定，於 110 年 5 月 24 日 21：00 前至大學甄選委員會網站（<https://www.cac.edu.tw/apply110/abandon.php>）網路辦理放棄 110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入學資格作業，並依貴校規定方式及時間繳交 110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「完成聲明放棄入學資格確認表」。
- 二、 如經貴校發現違反同意事項，本人同意貴校取消本招生之錄取及入學資格，絕無異議。

此致

嶺東科技大學

錄取生簽章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報到日期：

家長/監護人簽章：

連絡電話：

錄取生身分證影本粘貼處(正面)

錄取生身分證影本粘貼處(反面)

本切結書所蒐集個人資料，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僅針對本項招生之目的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不做其他用途。

※ 報到系統網址：[https://ais.ltu.edu.tw/ltu\\_exam/v230/v230\\_sign.aspx](https://ais.ltu.edu.tw/ltu_exam/v230/v230_sign.aspx)

※ 教務處註冊組傳真：04-23845208。

※ 請於檔案上傳或傳真完成後次日至本校報到系統查詢確認。